類別	適用對象	售價 (新臺幣)	相關規定說明
第一類	1. 交通部部內一級單位 2. 內政部部內一級單位 3. 本所各單位 4. 符合相關規定說明2.之政府單位	免費領用	1. 因業務需要之申請單位，得免費領用乙套供單位內部使用。 2. 基於互惠原則，申請單位可提出有助本數值圖後續維護更新用之地理資訊互惠方案，以申請免費使用；申請免費使用資格由本所或交通部全權認定。
第二類	1.非屬前一項之政府單位 2.僅作教學研究使用之學校系所或教師個人	5,000元	1.此售價為單套價格。 2.僅供申請單位(人)內部(或個人)使用。
第三類	非屬前一、二項之申請單位	50,000元	1.此售價為首次購買之單套價格，僅供申請單位內部使用。爾後可憑申購證明支付15,000元取得當次更新版本資料，其可購套數以申購證明上所載套數為上限。 2.分區申購(分為北、中、南、東四區*)之價格為每一分區20,000元，僅供申請單位內部使用，並不得享有任何更新優惠價格。
第四類	使用本數值圖進行加值利用之申請單位	300,000元	1. 此售價為首次申請授權之加值利用權利金，亦可供單位內部使用。 2. 屬第三類適用對象已購得單套者，可憑申購證明另繳交250,000元取得加值利用權利。 3. 已取得加值利用權利者，爾後可憑申購證明支付60,000元取得當次更新版本資料之加值利用權利，或可支付15,000元取得當次更新版本之內部使用權。

*北區：包括基隆市、臺北縣市、桃園縣、新竹縣市（附澎湖縣）
*中區：包括苗栗縣、臺中縣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（附澎湖縣）
*南區：包括嘉義縣市、臺南縣市、高雄縣市、屏東縣（附澎湖縣）
*東區：包括宜蘭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（附澎湖縣）